|  |
| --- |
| 《土城子乡高和村事项清单》 |
| **“应该办”职责事项清单**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履责事项** |
| 1 | 政治组织类 | 1.村党组织全面领导村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。2.宣传贯彻执行党的主张。3.讨论和决定村重要问题并及时向乡党委报告。4.领导推进本村民主选举、民主决策、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，推进农村、基层协商，支持和保障村民依法开展自治活动。5.加强本村党组织自身建设，严格党员教育管理。6.组织、宣传、凝聚和服务群众。7.领导本村的社会治理，做好党建引领网格化管理。 |
| 2 | 自我管理类 | 8.根据需要设立人民调解、治安保卫、公共卫生、妇女和儿童工作等村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。9.支持和组织村民依法发展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和其他经济，加强生产服务协调。10.加强和规范财务管理，依法管理属于农民、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财产。11.引导村民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，依法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。12.遵守并组织实施村民、自治章程、村规民约。13.教育引导村民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增进民族团结。14.建立村务档案，做好档案的收集、管理和提供利用等工作。15.做好民间纠纷调解。16.健全和落实本村议事协商决策制度。17.及时调解处理可能引发社会安全事件的矛盾纠纷。18.开展有关突发事件应急知识的宣传普及活动和必要的应急演练。19.按照当地政府的决定、命令，组织农民开展自救互救。20.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，及时予以制止、铲除，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。21.发现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存在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时，向当地政府或者有关部门报告。22.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积极协调处理化解当地的信访事项。23.督促动员引导辖区内单位和个人开展生活垃圾源头减量、分类投放，普及相关知识。 |
|
| 3 | 自我教育类 | 24.宣传宪法、法律、法规、政策，教育和推动村民履行法定义务。25.发展文化教育，普及科技知识，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。26.对农民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。27.组织农民学习和掌握必要的国防知识与技能。 |
| 4 | 自我服务类 | 28.根据需要编制并实施建设规划，兴办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。29.支持服务性、公益性、互助性社会组织依法开展活动。30..配备机电井管理人员，划定地下水管护责任区，对所辖农业机电井实行网格化管理。31.发现未成年人受到侵害等情形的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；设置专人专岗负责未成年人保护工作。32.反映老年人的要求，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，为老年人服务。33.依法保障妇女的权益，做好妇女关爱工作。34.做好所属范围内的残疾人工作，组织和扶持残疾人从事生产劳动，鼓励帮助残疾人参加社会保险。35.做好反家庭暴力工作，监督加害人不再实施家庭暴力、对其进行法治教育。36.组织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教育。37.反映村民的意见、要求和提出建议，维护村民的合法权益。38.做好集体土地的发包工作；珍惜并合理利用黑土地，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，依法保护黑土地，制止承包方损害黑土地的行为。39.发现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拒绝、怠于履行家庭教育责任等情形的，予以批评教育、劝诫、制止。40.做好计划生育工作。41.组织农民参与农村的传染病预防与控制活动。42.为生活困难的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提供帮助。43.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，组织制定防火安全公约，进行防火安全检查。44.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。45.为返乡、入乡和各类人才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服务。46.组织辖区农民和单位参与志愿服务活动。 |
|
|
| 5 | 自我监督类 | 47.开展村民主评议。48.开展村务公开和监督。 |
| 《土城子乡成山村事项清单》 |
| **“应该办”职责事项清单**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履责事项** |
| 1 | 政治组织类 | 1.村党组织全面领导村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。2.宣传贯彻执行党的主张。3.讨论和决定村重要问题并及时向乡党委报告。4.领导推进本村民主选举、民主决策、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，推进农村、基层协商，支持和保障村民依法开展自治活动。5.加强本村党组织自身建设，严格党员教育管理。6.组织、宣传、凝聚和服务群众。7.领导本村的社会治理，做好党建引领网格化管理。 |
| 2 | 自我管理类 | 8.根据需要设立人民调解、治安保卫、公共卫生、妇女和儿童工作等村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。9.支持和组织村民依法发展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和其他经济，加强生产服务协调。10.加强和规范财务管理，依法管理属于农民、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财产。11.引导村民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，依法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。12.遵守并组织实施村民、自治章程、村规民约。13.教育引导村民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增进民族团结。14.建立村务档案，做好档案的收集、管理和提供利用等工作。15.做好民间纠纷调解。16.健全和落实本村议事协商决策制度。17.及时调解处理可能引发社会安全事件的矛盾纠纷。18.开展有关突发事件应急知识的宣传普及活动和必要的应急演练。19.按照当地政府的决定、命令，组织农民开展自救互救。20.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，及时予以制止、铲除，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。21.发现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存在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时，向当地政府或者有关部门报告。22.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积极协调处理化解当地的信访事项。23.督促动员引导辖区内单位和个人开展生活垃圾源头减量、分类投放，普及相关知识。 |
|
| 3 | 自我教育类 | 24.宣传宪法、法律、法规、政策，教育和推动村民履行法定义务。25.发展文化教育，普及科技知识，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。26.对农民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。27.组织农民学习和掌握必要的国防知识与技能。 |
| 4 | 自我服务类 | 28.根据需要编制并实施建设规划，兴办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。29.支持服务性、公益性、互助性社会组织依法开展活动。30.配备机电井管理人员，划定地下水管护责任区，对所辖农业机电井实行网格化管理。31.发现未成年人受到侵害等情形的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；设置专人专岗负责未成年人保护工作。32.反映老年人的要求，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，为老年人服务。33.依法保障妇女的权益，做好妇女关爱工作。34.做好所属范围内的残疾人工作，组织和扶持残疾人从事生产劳动，鼓励帮助残疾人参加社会保险。35.做好反家庭暴力工作，监督加害人不再实施家庭暴力、对其进行法治教育。36.组织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教育。37.反映村民的意见、要求和提出建议，维护村民的合法权益。38.做好集体土地的发包工作；珍惜并合理利用黑土地，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，依法保护黑土地，制止承包方损害黑土地的行为。39.发现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拒绝、怠于履行家庭教育责任等情形的，予以批评教育、劝诫、制止。40.做好计划生育工作。41.组织农民参与农村的传染病预防与控制活动。42.为生活困难的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提供帮助。43.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，组织制定防火安全公约，进行防火安全检查。44.按照征兵政治审查有关要求，对体检合格的应征公民进行政治审查。45.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。46.为返乡、入乡和各类人才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服务。47.组织辖区农民和单位参与志愿服务活动。48.动员和组织本居住区的适龄公民参加献血。 |
|
|
| 5 | 自我监督类 | 49.开展村民主评议。50.开展村务公开和监督。 |
| 《土城子乡糖房村事项清单》 |
| **“应该办”职责事项清单**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履责事项** |
| 1 | 政治组织类 | 1.村党组织全面领导村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。2.宣传贯彻执行党的主张。3.讨论和决定村重要问题并及时向乡党委报告。4.领导推进本村民主选举、民主决策、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，推进农村、基层协商，支持和保障村民依法开展自治活动。5.加强本村党组织自身建设，严格党员教育管理。6.组织、宣传、凝聚和服务群众。7.领导本村的社会治理，做好党建引领网格化管理。 |
| 2 | 自我管理类 | 8.根据需要设立人民调解、治安保卫、公共卫生、妇女和儿童工作等村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。9.支持和组织村民依法发展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和其他经济，加强生产服务协调。10.加强和规范财务管理，依法管理属于农民、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财产。11.引导村民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，依法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。12.遵守并组织实施村民、自治章程、村规民约。13.教育引导村民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增进民族团结。14.建立村务档案，做好档案的收集、管理和提供利用等工作。15.做好民间纠纷调解。16.健全和落实本村议事协商决策制度。17.及时调解处理可能引发社会安全事件的矛盾纠纷。18.开展有关突发事件应急知识的宣传普及活动和必要的应急演练。19.按照当地政府的决定、命令，组织农民开展自救互救。20.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，及时予以制止、铲除，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。21.发现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存在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时，向当地政府或者有关部门报告。22.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积极协调处理化解当地的信访事项。23.督促动员引导辖区内单位和个人开展生活垃圾源头减量、分类投放，普及相关知识。 |
|
| 3 | 自我教育类 | 24.宣传宪法、法律、法规、政策，教育和推动村民履行法定义务。25.发展文化教育，普及科技知识，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。26.对农民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。27.组织农民学习和掌握必要的国防知识与技能。 |
| 4 | 自我服务类 | 28.根据需要编制并实施建设规划，兴办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。29.支持服务性、公益性、互助性社会组织依法开展活动。30.配备机电井管理人员，划定地下水管护责任区，对所辖农业机电井实行网格化管理。31.发现未成年人受到侵害等情形的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；设置专人专岗负责未成年人保护工作。32.反映老年人的要求，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，为老年人服务。33.依法保障妇女的权益，做好妇女关爱工作。34.做好所属范围内的残疾人工作，组织和扶持残疾人从事生产劳动，鼓励帮助残疾人参加社会保险。35.做好反家庭暴力工作，监督加害人不再实施家庭暴力、对其进行法治教育。36.组织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教育。37.反映村民的意见、要求和提出建议，维护村民的合法权益。38.做好集体土地的发包工作；珍惜并合理利用黑土地，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，依法保护黑土地，制止承包方损害黑土地的行为。39.发现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拒绝、怠于履行家庭教育责任等情形的，予以批评教育、劝诫、制止。40.做好计划生育工作。41.组织农民参与农村的传染病预防与控制活动。42.为生活困难的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提供帮助。43.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，组织制定防火安全公约，进行防火安全检查。44.按照征兵政治审查有关要求，对体检合格的应征公民进行政治审查。45.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。46.为返乡、入乡和各类人才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服务。47.组织辖区农民和单位参与志愿服务活动。48.动员和组织本居住区的适龄公民参加献血。 |
|
|
| 5 | 自我监督类 | 49.开展村民主评议。50.开展村务公开和监督。 |
| 《土城子乡后头沟村事项清单》 |
| **“应该办”职责事项清单**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履责事项** |
| 1 | 政治组织类 | 1.村党组织全面领导村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。2.宣传贯彻执行党的主张。3.讨论和决定村重要问题并及时向乡党委报告。4.领导推进本村民主选举、民主决策、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，推进农村、基层协商，支持和保障村民依法开展自治活动。5.加强本村党组织自身建设，严格党员教育管理。6.组织、宣传、凝聚和服务群众。7.领导本村的社会治理，做好党建引领网格化管理。 |
| 2 | 自我管理类 | 8.根据需要设立人民调解、治安保卫、公共卫生、妇女和儿童工作等村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。9.支持和组织村民依法发展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和其他经济，加强生产服务协调。10.加强和规范财务管理，依法管理属于农民、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财产。11.引导村民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，依法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。12.遵守并组织实施村民、自治章程、村规民约。13.教育引导村民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增进民族团结。14.建立村务档案，做好档案的收集、管理和提供利用等工作。15.做好民间纠纷调解。16.健全和落实本村议事协商决策制度。17.及时调解处理可能引发社会安全事件的矛盾纠纷。18.开展有关突发事件应急知识的宣传普及活动和必要的应急演练。19.按照当地政府的决定、命令，组织农民开展自救互救。20.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，及时予以制止、铲除，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。21.发现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存在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时，向当地政府或者有关部门报告。22.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积极协调处理化解当地的信访事项。23.督促动员引导辖区内单位和个人开展生活垃圾源头减量、分类投放，普及相关知识。 |
|
| 3 | 自我教育类 | 24.宣传宪法、法律、法规、政策，教育和推动村民履行法定义务。25.发展文化教育，普及科技知识，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。26.对农民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。27.组织农民学习和掌握必要的国防知识与技能。 |
| 4 | 自我服务类 | 28.根据需要编制并实施建设规划，兴办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。29.支持服务性、公益性、互助性社会组织依法开展活动。30.配备机电井管理人员，划定地下水管护责任区，对所辖农业机电井实行网格化管理。31.发现未成年人受到侵害等情形的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；设置专人专岗负责未成年人保护工作。32.反映老年人的要求，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，为老年人服务。33.依法保障妇女的权益，做好妇女关爱工作。34.做好所属范围内的残疾人工作，组织和扶持残疾人从事生产劳动，鼓励帮助残疾人参加社会保险。35.做好反家庭暴力工作，监督加害人不再实施家庭暴力、对其进行法治教育。36.组织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教育。37.反映村民的意见、要求和提出建议，维护村民的合法权益。38.做好集体土地的发包工作；珍惜并合理利用黑土地，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，依法保护黑土地，制止承包方损害黑土地的行为。39.发现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拒绝、怠于履行家庭教育责任等情形的，予以批评教育、劝诫、制止。40.做好计划生育工作。41.组织农民参与农村的传染病预防与控制活动。42.为生活困难的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提供帮助。43.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，组织制定防火安全公约，进行防火安全检查。44.按照征兵政治审查有关要求，对体检合格的应征公民进行政治审查。45.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。46.为返乡、入乡和各类人才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服务。47.组织辖区农民和单位参与志愿服务活动。48.动员和组织本居住区的适龄公民参加献血。 |
|
|
| 5 | 自我监督类 | 49.开展村民主评议。50.开展村务公开和监督。 |
| 《土城子乡土城子村事项清单》 |
| **“应该办”职责事项清单**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履责事项** |
| 1 | 政治组织类 | 1.村党组织全面领导村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。2.宣传贯彻执行党的主张。3.讨论和决定村重要问题并及时向乡党委报告。4.领导推进本村民主选举、民主决策、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，推进农村、基层协商，支持和保障村民依法开展自治活动。5.加强本村党组织自身建设，严格党员教育管理。6.组织、宣传、凝聚和服务群众。7.领导本村的社会治理，做好党建引领网格化管理。 |
| 2 | 自我管理类 | 8.根据需要设立人民调解、治安保卫、公共卫生、妇女和儿童工作等村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。9.支持和组织村民依法发展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和其他经济，加强生产服务协调。10.加强和规范财务管理，依法管理属于农民、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财产。11.引导村民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，依法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。12.遵守并组织实施村民、自治章程、村规民约。13.教育引导村民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增进民族团结。14.建立村务档案，做好档案的收集、管理和提供利用等工作。15.做好民间纠纷调解。16.健全和落实本村议事协商决策制度。17.及时调解处理可能引发社会安全事件的矛盾纠纷。18.开展有关突发事件应急知识的宣传普及活动和必要的应急演练。19.按照当地政府的决定、命令，组织农民开展自救互救。20.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，及时予以制止、铲除，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。21.发现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存在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时，向当地政府或者有关部门报告。22.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积极协调处理化解当地的信访事项。23.督促动员引导辖区内单位和个人开展生活垃圾源头减量、分类投放，普及相关知识。 |
|
| 3 | 自我教育类 | 24.宣传宪法、法律、法规、政策，教育和推动村民履行法定义务。25.发展文化教育，普及科技知识，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。26.对农民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。27.组织农民学习和掌握必要的国防知识与技能。 |
| 4 | 自我服务类 | 28.根据需要编制并实施建设规划，兴办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。29.支持服务性、公益性、互助性社会组织依法开展活动。30.配备机电井管理人员，划定地下水管护责任区，对所辖农业机电井实行网格化管理。31.发现未成年人受到侵害等情形的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；设置专人专岗负责未成年人保护工作。32.反映老年人的要求，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，为老年人服务。33.依法保障妇女的权益，做好妇女关爱工作。34.做好所属范围内的残疾人工作，组织和扶持残疾人从事生产劳动，鼓励帮助残疾人参加社会保险。35.做好反家庭暴力工作，监督加害人不再实施家庭暴力、对其进行法治教育。36.组织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教育。37.反映村民的意见、要求和提出建议，维护村民的合法权益。38.做好集体土地的发包工作；珍惜并合理利用黑土地，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，依法保护黑土地，制止承包方损害黑土地的行为。39.发现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拒绝、怠于履行家庭教育责任等情形的，予以批评教育、劝诫、制止。40.做好计划生育工作。41.组织农民参与农村的传染病预防与控制活动。42.为生活困难的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提供帮助。43.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，组织制定防火安全公约，进行防火安全检查。44.按照征兵政治审查有关要求，对体检合格的应征公民进行政治审查。45.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。46.为返乡、入乡和各类人才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服务。47.组织辖区农民和单位参与志愿服务活动。48.动员和组织本居住区的适龄公民参加献血。 |
|
|
| 5 | 自我监督类 | 49.开展村民主评议。50.开展村务公开和监督。 |
| 《土城子乡七家子村事项清单》 |
| **“应该办”职责事项清单**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履责事项** |
| 1 | 政治组织类 | 1.村党组织全面领导村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。2.宣传贯彻执行党的主张。3.讨论和决定村重要问题并及时向乡党委报告。4.领导推进本村民主选举、民主决策、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，推进农村、基层协商，支持和保障村民依法开展自治活动。5.加强本村党组织自身建设，严格党员教育管理。6.组织、宣传、凝聚和服务群众。7.领导本村的社会治理，做好党建引领网格化管理。 |
| 2 | 自我管理类 | 8.根据需要设立人民调解、治安保卫、公共卫生、妇女和儿童工作等村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。9.支持和组织村民依法发展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和其他经济，加强生产服务协调。10.加强和规范财务管理，依法管理属于农民、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财产。11.引导村民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，依法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。12.遵守并组织实施村民、自治章程、村规民约。13.教育引导村民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增进民族团结。14.建立村务档案，做好档案的收集、管理和提供利用等工作。15.做好民间纠纷调解。16.健全和落实本村议事协商决策制度。17.及时调解处理可能引发社会安全事件的矛盾纠纷。18.开展有关突发事件应急知识的宣传普及活动和必要的应急演练。19.按照当地政府的决定、命令，组织农民开展自救互救。20.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，及时予以制止、铲除，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。21.发现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存在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时，向当地政府或者有关部门报告。22.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积极协调处理化解当地的信访事项。23.督促动员引导辖区内单位和个人开展生活垃圾源头减量、分类投放，普及相关知识。 |
|
| 3 | 自我教育类 | 24.宣传宪法、法律、法规、政策，教育和推动村民履行法定义务。25.发展文化教育，普及科技知识，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。26.对农民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。27.组织农民学习和掌握必要的国防知识与技能。 |
| 4 | 自我服务类 | 28.根据需要编制并实施建设规划，兴办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。29.支持服务性、公益性、互助性社会组织依法开展活动。30.配备机电井管理人员，划定地下水管护责任区，对所辖农业机电井实行网格化管理。31.发现未成年人受到侵害等情形的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；设置专人专岗负责未成年人保护工作。32.反映老年人的要求，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，为老年人服务。33.依法保障妇女的权益，做好妇女关爱工作。34.做好所属范围内的残疾人工作，组织和扶持残疾人从事生产劳动，鼓励帮助残疾人参加社会保险。35.做好反家庭暴力工作，监督加害人不再实施家庭暴力、对其进行法治教育。36.组织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教育。37.反映村民的意见、要求和提出建议，维护村民的合法权益。38.做好集体土地的发包工作；珍惜并合理利用黑土地，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，依法保护黑土地，制止承包方损害黑土地的行为。39.发现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拒绝、怠于履行家庭教育责任等情形的，予以批评教育、劝诫、制止。40.做好计划生育工作。41.组织农民参与农村的传染病预防与控制活动。42.为生活困难的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提供帮助。43.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，组织制定防火安全公约，进行防火安全检查。44.按照征兵政治审查有关要求，对体检合格的应征公民进行政治审查。45.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。46.为返乡、入乡和各类人才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服务。47.组织辖区农民和单位参与志愿服务活动。48.动员和组织本居住区的适龄公民参加献血。 |
|
|
| 5 | 自我监督类 | 49.开展村民主评议。50.开展村务公开和监督。 |
| 《土城子乡杏树园子村事项清单》 |
| **“应该办”职责事项清单**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履责事项** |
| 1 | 政治组织类 | 1.村党组织全面领导村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。2.宣传贯彻执行党的主张。3.讨论和决定村重要问题并及时向乡党委报告。4.领导推进本村民主选举、民主决策、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，推进农村、基层协商，支持和保障村民依法开展自治活动。5.加强本村党组织自身建设，严格党员教育管理。6.组织、宣传、凝聚和服务群众。7.领导本村的社会治理，做好党建引领网格化管理。 |
| 2 | 自我管理类 | 8.根据需要设立人民调解、治安保卫、公共卫生、妇女和儿童工作等村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。9.支持和组织村民依法发展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和其他经济，加强生产服务协调。10.加强和规范财务管理，依法管理属于农民、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财产。11.引导村民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，依法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。12.遵守并组织实施村民、自治章程、村规民约。13.教育引导村民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增进民族团结。14.建立村务档案，做好档案的收集、管理和提供利用等工作。15.做好民间纠纷调解。16.健全和落实本村议事协商决策制度。17.及时调解处理可能引发社会安全事件的矛盾纠纷。18.开展有关突发事件应急知识的宣传普及活动和必要的应急演练。19.按照当地政府的决定、命令，组织农民开展自救互救。20.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，及时予以制止、铲除，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。21.发现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存在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时，向当地政府或者有关部门报告。22.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积极协调处理化解当地的信访事项。23.督促动员引导辖区内单位和个人开展生活垃圾源头减量、分类投放，普及相关知识。 |
|
| 3 | 自我教育类 | 24.宣传宪法、法律、法规、政策，教育和推动村民履行法定义务。25.发展文化教育，普及科技知识，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。26.对农民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。27.组织农民学习和掌握必要的国防知识与技能。 |
| 4 | 自我服务类 | 28.根据需要编制并实施建设规划，兴办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。29.支持服务性、公益性、互助性社会组织依法开展活动。30.配备机电井管理人员，划定地下水管护责任区，对所辖农业机电井实行网格化管理。31.发现未成年人受到侵害等情形的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；设置专人专岗负责未成年人保护工作。32.反映老年人的要求，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，为老年人服务。33.依法保障妇女的权益，做好妇女关爱工作。34.做好所属范围内的残疾人工作，组织和扶持残疾人从事生产劳动，鼓励帮助残疾人参加社会保险。35.做好反家庭暴力工作，监督加害人不再实施家庭暴力、对其进行法治教育。36.组织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教育。37.反映村民的意见、要求和提出建议，维护村民的合法权益。38.发现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拒绝、怠于履行家庭教育责任等情形的，予以批评教育、劝诫、制止。39.组织农民参与农村的传染病预防与控制活动。40.为生活困难的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提供帮助。41.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，组织制定防火安全公约，进行防火安全检查。42.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。43.为返乡、入乡和各类人才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服务。44.组织辖区农民和单位参与志愿服务活动。45.动员和组织本居住区的适龄公民参加献血。 |
|
|
| 5 | 自我监督类 | 46.开展村民主评议。47.开展村务公开和监督。 |
| 《土城子乡铁匠沟村事项清单》 |
| **“应该办”职责事项清单**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履责事项** |
| 1 | 政治组织类 | 1.村党组织全面领导村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。2.宣传贯彻执行党的主张。3.讨论和决定村重要问题并及时向乡党委报告。4.领导推进本村民主选举、民主决策、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，推进农村、基层协商，支持和保障村民依法开展自治活动。5.加强本村党组织自身建设，严格党员教育管理。6.组织、宣传、凝聚和服务群众。7.领导本村的社会治理，做好党建引领网格化管理。 |
| 2 | 自我管理类 | 8.根据需要设立人民调解、治安保卫、公共卫生、妇女和儿童工作等村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。9.支持和组织村民依法发展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和其他经济，加强生产服务协调。10.加强和规范财务管理，依法管理属于农民、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财产。11.引导村民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，依法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。12.遵守并组织实施村民、自治章程、村规民约。13.教育引导村民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增进民族团结。14.建立村务档案，做好档案的收集、管理和提供利用等工作。15.做好民间纠纷调解。16.健全和落实本村议事协商决策制度。17.及时调解处理可能引发社会安全事件的矛盾纠纷。18.开展有关突发事件应急知识的宣传普及活动和必要的应急演练。19.按照当地政府的决定、命令，组织农民开展自救互救。20.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，及时予以制止、铲除，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。21.发现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存在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时，向当地政府或者有关部门报告。22.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积极协调处理化解当地的信访事项。23.督促动员引导辖区内单位和个人开展生活垃圾源头减量、分类投放，普及相关知识。 |
|
| 3 | 自我教育类 | 24.宣传宪法、法律、法规、政策，教育和推动村民履行法定义务。25.发展文化教育，普及科技知识，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。26.对农民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。27.组织农民学习和掌握必要的国防知识与技能。 |
| 4 | 自我服务类 | 28.根据需要编制并实施建设规划，兴办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。29.支持服务性、公益性、互助性社会组织依法开展活动。30.配备机电井管理人员，划定地下水管护责任区，对所辖农业机电井实行网格化管理。31.发现未成年人受到侵害等情形的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；设置专人专岗负责未成年人保护工作。32.反映老年人的要求，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，为老年人服务。33.依法保障妇女的权益，做好妇女关爱工作。34.做好所属范围内的残疾人工作，组织和扶持残疾人从事生产劳动，鼓励帮助残疾人参加社会保险。35.做好反家庭暴力工作，监督加害人不再实施家庭暴力、对其进行法治教育。36.组织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教育。37.反映村民的意见、要求和提出建议，维护村民的合法权益。38.做好集体土地的发包工作；珍惜并合理利用黑土地，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，依法保护黑土地，制止承包方损害黑土地的行为。39.发现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拒绝、怠于履行家庭教育责任等情形的，予以批评教育、劝诫、制止。40.做好计划生育工作。41.组织农民参与农村的传染病预防与控制活动。42.为生活困难的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提供帮助。43.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，组织制定防火安全公约，进行防火安全检查。44.按照征兵政治审查有关要求，对体检合格的应征公民进行政治审查。45.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。46.为返乡、入乡和各类人才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服务。47.组织辖区农民和单位参与志愿服务活动。48.动员和组织本居住区的适龄公民参加献血。 |
|
|
| 5 | 自我监督类 | 49.开展村民主评议。50.开展村务公开和监督。 |
| 《土城子乡化吉营子村事项清单》 |
| **“应该办”职责事项清单**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履责事项** |
| 1 | 政治组织类 | 1.村党组织全面领导村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。2.宣传贯彻执行党的主张。3.讨论和决定村重要问题并及时向乡党委报告。4.领导推进本村民主选举、民主决策、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，推进农村、基层协商，支持和保障村民依法开展自治活动。5.加强本村党组织自身建设，严格党员教育管理。6.组织、宣传、凝聚和服务群众。7.领导本村的社会治理，做好党建引领网格化管理。 |
| 2 | 自我管理类 | 8.根据需要设立人民调解、治安保卫、公共卫生、妇女和儿童工作等村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。9.支持和组织村民依法发展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和其他经济，加强生产服务协调。10.加强和规范财务管理，依法管理属于农民、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财产。11.引导村民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，依法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。12.遵守并组织实施村民、自治章程、村规民约。13.教育引导村民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增进民族团结。14.建立村务档案，做好档案的收集、管理和提供利用等工作。15.做好民间纠纷调解。16.健全和落实本村议事协商决策制度。17.及时调解处理可能引发社会安全事件的矛盾纠纷。18.开展有关突发事件应急知识的宣传普及活动和必要的应急演练。19.按照当地政府的决定、命令，组织农民开展自救互救。20.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，及时予以制止、铲除，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。21.发现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存在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时，向当地政府或者有关部门报告。22.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积极协调处理化解当地的信访事项。23.督促动员引导辖区内单位和个人开展生活垃圾源头减量、分类投放，普及相关知识。 |
|
| 3 | 自我教育类 | 24.宣传宪法、法律、法规、政策，教育和推动村民履行法定义务。25.发展文化教育，普及科技知识，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。26.对农民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。27.组织农民学习和掌握必要的国防知识与技能。 |
| 4 | 自我服务类 | 28.根据需要编制并实施建设规划，兴办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。29.支持服务性、公益性、互助性社会组织依法开展活动。30..配备机电井管理人员，划定地下水管护责任区，对所辖农业机电井实行网格化管理。31.发现未成年人受到侵害等情形的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；设置专人专岗负责未成年人保护工作。32.反映老年人的要求，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，为老年人服务。33.依法保障妇女的权益，做好妇女关爱工作。34.做好所属范围内的残疾人工作，组织和扶持残疾人从事生产劳动，鼓励帮助残疾人参加社会保险。35.做好反家庭暴力工作，监督加害人不再实施家庭暴力、对其进行法治教育。36.组织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教育。37.反映村民的意见、要求和提出建议，维护村民的合法权益。38.做好集体土地的发包工作；珍惜并合理利用黑土地，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，依法保护黑土地，制止承包方损害黑土地的行为。39.发现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拒绝、怠于履行家庭教育责任等情形的，予以批评教育、劝诫、制止。40.做好计划生育工作。41.组织农民参与农村的传染病预防与控制活动。42.为生活困难的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提供帮助。43.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，组织制定防火安全公约，进行防火安全检查。44.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。45.为返乡、入乡和各类人才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服务。46.组织辖区农民和单位参与志愿服务活动。 |
|
|
| 5 | 自我监督类 | 47.开展村民主评议。48.开展村务公开和监督。 |
| 《土城子乡束龙沟村事项清单》 |
| **“应该办”职责事项清单**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履责事项** |
| 1 | 政治组织类 | 1.村党组织全面领导村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。2.宣传贯彻执行党的主张。3.讨论和决定村重要问题并及时向乡党委报告。4.领导推进本村民主选举、民主决策、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，推进农村、基层协商，支持和保障村民依法开展自治活动。5.加强本村党组织自身建设，严格党员教育管理。6.组织、宣传、凝聚和服务群众。7.领导本村的社会治理，做好党建引领网格化管理。 |
| 2 | 自我管理类 | 8.根据需要设立人民调解、治安保卫、公共卫生、妇女和儿童工作等村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。9.支持和组织村民依法发展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和其他经济，加强生产服务协调。10.加强和规范财务管理，依法管理属于农民、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财产。11.引导村民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，依法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。12.遵守并组织实施村民、自治章程、村规民约。13.教育引导村民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增进民族团结。14.建立村务档案，做好档案的收集、管理和提供利用等工作。15.做好民间纠纷调解。16.健全和落实本村议事协商决策制度。17.及时调解处理可能引发社会安全事件的矛盾纠纷。18.开展有关突发事件应急知识的宣传普及活动和必要的应急演练。19.按照当地政府的决定、命令，组织农民开展自救互救。20.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，及时予以制止、铲除，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。21.发现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存在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时，向当地政府或者有关部门报告。22.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积极协调处理化解当地的信访事项。23.督促动员引导辖区内单位和个人开展生活垃圾源头减量、分类投放，普及相关知识。 |
|
| 3 | 自我教育类 | 24.宣传宪法、法律、法规、政策，教育和推动村民履行法定义务。25.发展文化教育，普及科技知识，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。26.对农民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。27.组织农民学习和掌握必要的国防知识与技能。 |
| 4 | 自我服务类 | 28.根据需要编制并实施建设规划，兴办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。29.支持服务性、公益性、互助性社会组织依法开展活动。30..配备机电井管理人员，划定地下水管护责任区，对所辖农业机电井实行网格化管理。31.发现未成年人受到侵害等情形的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；设置专人专岗负责未成年人保护工作。32.反映老年人的要求，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，为老年人服务。33.依法保障妇女的权益，做好妇女关爱工作。34.做好所属范围内的残疾人工作，组织和扶持残疾人从事生产劳动，鼓励帮助残疾人参加社会保险。35.做好反家庭暴力工作，监督加害人不再实施家庭暴力、对其进行法治教育。36.组织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教育。37.反映村民的意见、要求和提出建议，维护村民的合法权益。38.做好集体土地的发包工作；珍惜并合理利用黑土地，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，依法保护黑土地，制止承包方损害黑土地的行为。39.发现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拒绝、怠于履行家庭教育责任等情形的，予以批评教育、劝诫、制止。40.做好计划生育工作。41.组织农民参与农村的传染病预防与控制活动。42.为生活困难的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提供帮助。43.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，组织制定防火安全公约，进行防火安全检查。44.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。45.为返乡、入乡和各类人才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服务。46.组织辖区农民和单位参与志愿服务活动。 |
|
|
| 5 | 自我监督类 | 47.开展村民主评议。48.开展村务公开和监督。 |
| 《土城子乡奈曼杖子村事项清单》 |
| **“应该办”职责事项清单**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履责事项** |
| 1 | 政治组织类 | 1.村党组织全面领导村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。2.宣传贯彻执行党的主张。3.讨论和决定村重要问题并及时向乡党委报告。4.领导推进本村民主选举、民主决策、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，推进农村、基层协商，支持和保障村民依法开展自治活动。5.加强本村党组织自身建设，严格党员教育管理。6.组织、宣传、凝聚和服务群众。7.领导本村的社会治理，做好党建引领网格化管理。 |
| 2 | 自我管理类 | 8.根据需要设立人民调解、治安保卫、公共卫生、妇女和儿童工作等村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。9.支持和组织村民依法发展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和其他经济，加强生产服务协调。10.加强和规范财务管理，依法管理属于农民、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财产。11.引导村民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，依法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。12.遵守并组织实施村民、自治章程、村规民约。13.教育引导村民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增进民族团结。14.建立村务档案，做好档案的收集、管理和提供利用等工作。15.做好民间纠纷调解。16.健全和落实本村议事协商决策制度。17.及时调解处理可能引发社会安全事件的矛盾纠纷。18.开展有关突发事件应急知识的宣传普及活动和必要的应急演练。19.按照当地政府的决定、命令，组织农民开展自救互救。20.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，及时予以制止、铲除，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。21.发现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存在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时，向当地政府或者有关部门报告。22.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积极协调处理化解当地的信访事项。23.督促动员引导辖区内单位和个人开展生活垃圾源头减量、分类投放，普及相关知识。 |
|
| 3 | 自我教育类 | 24.宣传宪法、法律、法规、政策，教育和推动村民履行法定义务。25.发展文化教育，普及科技知识，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。26.对农民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。27.组织农民学习和掌握必要的国防知识与技能。 |
| 4 | 自我服务类 | 28.根据需要编制并实施建设规划，兴办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。29.支持服务性、公益性、互助性社会组织依法开展活动。30.配备机电井管理人员，划定地下水管护责任区，对所辖农业机电井实行网格化管理。31.发现未成年人受到侵害等情形的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；设置专人专岗负责未成年人保护工作。32.反映老年人的要求，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，为老年人服务。33.依法保障妇女的权益，做好妇女关爱工作。34.做好所属范围内的残疾人工作，组织和扶持残疾人从事生产劳动，鼓励帮助残疾人参加社会保险。35.做好反家庭暴力工作，监督加害人不再实施家庭暴力、对其进行法治教育。36.组织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教育。37.反映村民的意见、要求和提出建议，维护村民的合法权益。38.做好集体土地的发包工作；珍惜并合理利用黑土地，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，依法保护黑土地，制止承包方损害黑土地的行为。39.发现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拒绝、怠于履行家庭教育责任等情形的，予以批评教育、劝诫、制止。40.做好计划生育工作。41.组织农民参与农村的传染病预防与控制活动。42.为生活困难的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提供帮助。43.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，组织制定防火安全公约，进行防火安全检查。44.按照征兵政治审查有关要求，对体检合格的应征公民进行政治审查。45.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。46.为返乡、入乡和各类人才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服务。47.组织辖区农民和单位参与志愿服务活动。48.动员和组织本居住区的适龄公民参加献血。 |
|
|
| 5 | 自我监督类 | 49.开展村民主评议。50.开展村务公开和监督。 |
| 《土城子乡平顶山村事项清单》 |
| **“应该办”职责事项清单**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履责事项** |
| 1 | 政治组织类 | 1.村党组织全面领导村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。2.宣传贯彻执行党的主张。3.讨论和决定村重要问题并及时向乡党委报告。4.领导推进本村民主选举、民主决策、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，推进农村、基层协商，支持和保障村民依法开展自治活动。5.加强本村党组织自身建设，严格党员教育管理。6.组织、宣传、凝聚和服务群众。7.领导本村的社会治理，做好党建引领网格化管理。 |
| 2 | 自我管理类 | 8.根据需要设立人民调解、治安保卫、公共卫生、妇女和儿童工作等村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。9.支持和组织村民依法发展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和其他经济，加强生产服务协调。10.加强和规范财务管理，依法管理属于农民、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财产。11.引导村民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，依法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。12.遵守并组织实施村民、自治章程、村规民约。13.教育引导村民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增进民族团结。14.建立村务档案，做好档案的收集、管理和提供利用等工作。15.做好民间纠纷调解。16.健全和落实本村议事协商决策制度。17.及时调解处理可能引发社会安全事件的矛盾纠纷。18.开展有关突发事件应急知识的宣传普及活动和必要的应急演练。19.按照当地政府的决定、命令，组织农民开展自救互救。20.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，及时予以制止、铲除，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。21.发现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存在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时，向当地政府或者有关部门报告。22.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积极协调处理化解当地的信访事项。23.督促动员引导辖区内单位和个人开展生活垃圾源头减量、分类投放，普及相关知识。 |
|
| 3 | 自我教育类 | 24.宣传宪法、法律、法规、政策，教育和推动村民履行法定义务。25.发展文化教育，普及科技知识，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。26.对农民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。27.组织农民学习和掌握必要的国防知识与技能。 |
| 4 | 自我服务类 | 28.根据需要编制并实施建设规划，兴办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。29.支持服务性、公益性、互助性社会组织依法开展活动。30.配备机电井管理人员，划定地下水管护责任区，对所辖农业机电井实行网格化管理。31.发现未成年人受到侵害等情形的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；设置专人专岗负责未成年人保护工作。32.反映老年人的要求，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，为老年人服务。33.依法保障妇女的权益，做好妇女关爱工作。34.做好所属范围内的残疾人工作，组织和扶持残疾人从事生产劳动，鼓励帮助残疾人参加社会保险。35.做好反家庭暴力工作，监督加害人不再实施家庭暴力、对其进行法治教育。36.组织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教育。37.反映村民的意见、要求和提出建议，维护村民的合法权益。38.做好集体土地的发包工作；珍惜并合理利用黑土地，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，依法保护黑土地，制止承包方损害黑土地的行为。39.发现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拒绝、怠于履行家庭教育责任等情形的，予以批评教育、劝诫、制止。40.做好计划生育工作。41.组织农民参与农村的传染病预防与控制活动。42.为生活困难的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提供帮助。43.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，组织制定防火安全公约，进行防火安全检查。44.按照征兵政治审查有关要求，对体检合格的应征公民进行政治审查。45.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。46.为返乡、入乡和各类人才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服务。47.组织辖区农民和单位参与志愿服务活动。48.动员和组织本居住区的适龄公民参加献血。 |
|
|
| 5 | 自我监督类 | 49.开展村民主评议。50.开展村务公开和监督。 |